

凤庆县财政预算支出指标追加通知

(2019) 凤财农追 60 号

扶贫办:

根据 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一批市级脱贫攻坚专项资金的通知(临财农发〔2019〕30 号), 经 2019 年 8 月 1 日 研究, 批准你单位用于 脱贫攻坚 经费项目, 现追加预算支出指标: 2,590,000.00 元, 大写 零仟贰佰伍拾玖万零仟零佰零拾零元零角零分, 请按预算科目: _____ 款 _____ 列报支出, 注意事项、说明: _____

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,590,000.00 元

增加科目、单位: _____ 类 _____ 款 同上 单位: 扶贫办
减少科目、单位: _____ 类 _____ 款 同上 单位: 农业股

特 此 通 知

凤庆县财政局

2019 年 8 月 6 日

本通知作为单位会计与财政核算年度经费预算支出指标的依据。